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文件

闽水协〔2022〕61号

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
关于开展2022年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:

根据福建省质量强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转发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21个部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“质量月”活动的通知（闽质强省办[2022]4号，详见附件1），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水利工程建设质量，增强水利工程参建各方质量意识，落实质量责任，受省水利厅委托，决定在全省会员单位在建工程中开展2022年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各会员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质量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，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大力提升工程质量水平。根据在建水利工程实际，以“推动质量变革创新 促进质量强省建设”为活动主题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制定切实可行，符

合企业实际的活动方案，突出各自特点，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“质量月”活动。

二、各会员单位要针对各自在建的水利工程项目，开展质量提升专项行动，扎实抓好包括水利工程建设施工、监理、质量检测各环节的质量隐患排查，发现问题，解决问题，以实际成效，迎接水利工程强监管的各项检查。一是各施工单位要对施工现场施工组织与管理，主要管理人员、现场作业人员、主要机械设备到位，原材料及中间产品、构配件质量检测，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体系、质量监督体系的制定与落实，档案规范管理等工作，进行检查、整改、完善，确保工程施工质量。二是各监理单位对施工组织现场监理，监理规划、细则、规章制度建立及落实，总监理工程师及现场监理人员到位，工程建设进度、资金、质量控制措施及监理效果，工程建设安全监理控制及效果等工作，进行检查、整改、完善，做好监理控制工作。三是检测单位要严格按照检测规范，做到检测及时，数据真实，结果准确。四是开展在建工程质量隐患自查自纠并做到各环节全覆盖。五是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做好安全风险管控，组织安全检查，落实安全措施，确保工程安全。

三、开展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宣传及提升活动。一是结合工程实际，开展各具特色质量宣传，树立“质量第一”的强烈意识。

可融合传统与新兴媒体优势，开展“质量月”活动主题宣传，如施工现场张贴大型横幅标语（标语口号详见附件1中的附件2）、制作宣传海报（或专栏）、发放宣传材料、播放多媒体广告等，使水利参建人员充分认识提升质量的重要性。二是开　　中

织有关专家对申请参加本次“质量月”活动评先表彰单位的“质量月”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抽查。

活动期间，各单位可将活动相关文字报道、图片发送至协会邮箱，以便秘书处及时在协会网站“会员动态”栏展示会员风采。

开展活动的单位应于 10 月 8 日前，将全部活动情况的纸质材料（按目录章节编排，胶装印刷）、电子文档及反映“质量月”活动内容、特色的视频和图片（视频为高清格式，图片格式为 jpg 格式，像素在 1024 × 768 及以上，图片请配简要文字说明），以及福建省 2022 年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（详见附件 3），一并报送我会。

联系人：杨　扬

电　话：0591-87675170

邮　箱：fjsslgcxh@163.com

附件：

1. 福建省质量强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转发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 21 个部门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国“质量月”活动的通知（闽质强省办[2022]4 号）
2. 福建省 2022 年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先进单位评选报备表
3. 福建省 2022 年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

2022 年 8 月 29 日

抄送：省水利厅林捷总工；厅水利工程建设处、监督处；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技术站